

今年“国家账本”怎么安排？财政部部长详解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2021年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进行了重要部署。如何把中央的部署落实到位，减税降费、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等政策下一步如何实施？经济日报记者就相关话题采访了财政部部长刘昆。

■将建立实施常态化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提高财政支出效率

■注重节用裕民，落实好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该砍的要砍，该减的要减

■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，合理确定赤字率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，保持适度支出强度，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，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。请问如何理解这一重要部署？

刘昆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，2021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，保持对经济恢复的必要支持力度，政策操作上要更加精准有效，不急转弯，把握好政策时度效。

“提质增效”，主要是从优化结构和加强管理着眼，进一步完善政策实施机制，向内挖潜，切实提升政策效能和资金效益。一方面，我们将建立实施常态化的财政资金直达机

制，提高财政支出效率。另一方面，注重节用裕民，落实好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该砍的要砍，该减的要减。同时，更加突出绩效导向，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切实做到花钱要问效、无效要问责。

“更可持续”，主要是支出规模和政策力度要保持基本稳定，为今后应对新的风险挑战留出政策空间。我们将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需要，合理确定赤字率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，保持适度支出强度，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。同时，加大预算统筹力度，大力盘活存量资金，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，支持地方扎实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。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部署，坚持了底线思维，体现了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。当前，世界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，复苏不稳定不平衡，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。从国内看，明年经济增速可能比前几年高，但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，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，防范化解风险的任务依然艰巨。这就要求宏观政策不能急转弯，还要审时度势、把握时机、精准施策，保持一定力度，巩固拓展疫情防控 and 经济社会发展成果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行稳致远。

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，完善减税降费政策，财政部门如何落实这一要求？

刘昆：减税降费是稳企业保就业、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和

发展的重要举措。

下一步，财政部将坚决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在保持一定减税降费力度基础上，着力完善相关政策，让企业有更多获得感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近年来我国实施的许多减税降费政策不是一次性的、临时性的，而是制度性、持续性的，多年实施下来，叠加累积效应越来越大，企业减负效果也会越来越明显。

2020年，2万亿元直达资金创新做法在落实“六稳”“六保”、助力经济复苏中发挥了哪些作用？2021年是否还会继续沿用这种直达资金模式？

刘昆：创造性设立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是党中央、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有效应对疫情影响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的重要举措，也是财政宏观调控方式的重大创新。

2020年，财政直达资金预算下达已经完成，其中1.52万亿元资金已经投入使用，效果明显。一是下达更快。直达机制“一竿子插到底”，省级财政既当好“过路财神”，又不当“甩手掌柜”，推动资金快速投放到终端。二是投向更准。“精准滴灌”，减少了“跑冒滴漏”，确保了每一分钱都用到基层所需以及惠企利民领域。

2021年，财政部将认真总结完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的经

验做法，形成常态化制度化安排，推动资金管得严、放得活、用得准。

一是扩大范围。将直接用于基层财力保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、年初可直接分配的中央对地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，以及具备条件的专项转移支付也纳入直达范围，2021年直达资金总量将比去年有所增加。

二是完善机制。强化行业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职责，加强财政监管和审计监督，推动形成职责清晰、分工明确、沟通顺畅、协调高效的工作格局。加快升级改造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推进数据开放共享，全过程、全链条和全方位监控直达资金。

三是强化支撑。把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为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，推动直达机制嵌入预算管理流程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是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、确保国家经济安全的重要内容。在这方面，2021年财政部还将采取哪些政策措施？

刘昆：截至2020年11月末，地方政府债务余额25.5595万亿元，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限额之内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同时，我们也注意到，有的地区还在新增隐性债务，个别地区偿债风险有所上升。对此，财政部密切关注、高度警惕，将坚决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部署安排，积极

采取“开前门”和“堵后门”并行、保障和规范并举等措施，切实把债务风险关进笼子里。

开好“前门”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科学精准实施宏观调控，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，合理确定政府债务规模，以及分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满足财政政策逆周期调节和财政可持续的需要。

堵住“后门”。严禁地方政府以各种名义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。抓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，绝不允许通过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、铺新摊子。加强风险评估预警结果应用，有效前移风险防控关口，坚决刹住违法违规举债行为。

信息来源：经济日报